

中山大学

2018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科目代码：622

科目名称：逻辑哲学与逻辑史基础知识

考试时间：2017 年 12 月 24 日 上午

考生须知

全部答案一律写在答题纸上，答在试题纸上的不计分！答题要写清题号，不必抄题。

一、比较下述概念。（3 小题，共 30 分）

1. 实质蕴涵和严格蕴涵（10 分）
2. 形式系统中的有效性和系统外的有效性（10 分）
3. 古因明和新因明（10 分）

二、简要回答下述问题（3 小题，共 60 分）

4. 简述罗素关于普通专名的摹状词理论。（20 分）
5. 说明塔斯基为真理理论所设定的理论任务，以及塔斯基的语义学真理理论是如何完成该任务的。（20 分）
6. 阐述培根的归纳思想。（20 分）

三、讨论题（2 小题，共 60 分）

7. （1）关于什么是逻辑，谈谈你的看法。
（2）设想对你的看法的可能的批评，并为你的看法进行辩护。（30 分）
8. 杜国庠在《该怎样看待墨家逻辑》（1959）中说：“因为墨家逻辑的论式简单，于是一些好心的研究者，有的就用形式逻辑的‘三段论法’去套，有的就用‘因明’的‘三支作法’去套。到了不大好套的地方就‘画蛇添足’或者‘削足适履’而使之相符合。套是套了，到底不像，一样有‘买椟还珠’，‘不善嫁女而善嫁媵’（见《韩非子》）之嫌。我认为正确的研究方法，必须以墨家逻辑还诸墨家逻辑，不要‘增字说经’，也不要减辞便己。形式逻辑和‘因明’，只可借鉴，不能用它替代。辩证逻辑也只能用来做研究的指南。”

请结合上述言论谈谈你对墨家逻辑研究方法的看法。（30 分）